

# 浙江大学党支部理论学习

## 参考资料

2014年第1期

党委宣传部编

2014年1月15日

### 目 录

#### 【重要讲话】

习近平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强调

坚持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深化改革 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2

孟建柱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强调

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 ..... 6

#### 【重要评论】

围绕“两个关系”加强党的领导

——一论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重要讲话 ..... 11

完成“三个任务”实现光荣使命

——二论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重要讲话 ..... 13

把握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新要求

——三论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重要讲话 ..... 15

## 【重要讲话】

### 习近平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强调

#### 坚持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深化改革 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中央政法工作会议7日至8日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要把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作为基本任务，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作为核心价值追求，把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作为根本目标，坚持严格执法公正司法，积极深化改革，加强和改进政法工作，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保障。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刘云山，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张高丽出席会议。

习近平在讲话中强调，政法战线要旗帜鲜明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的领导，就是要支持人民当家作主，实施好依法治国这个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既要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领导不动摇，又要加强和改善党对政法工作的领导，不断提高党领导政法工作能力和水平。

习近平指出，要正确处理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的关系。我们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都是人民根本意志的反映，在本质上是一致的。党既领导人民制定宪法法律，也领导人民执行宪法法律，做到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带头守法。政法工作要自觉维护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的权威性，确保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得到统一正确实施。要正确处理坚持党的领导和确保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的关系。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要支持政法系统各单位依照宪法法律独立负责、协调一致开展工作。党委政法委要明确职能定位，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领导政法工作，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发挥重要作用。

习近平强调，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是政法工作的基本任务。要处理好维稳和维权的关系，要把群众合理合法的利益诉求解决好，完善对维护群众切身利益具有重大作用的制度，强化法律在化解矛盾中的权威地位，使群众由衷感到权益受到

了公平对待、利益得到了有效维护。要处理好活力和秩序的关系，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发动全社会一起来做好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习近平指出，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是政法工作的核心价值追求。从一定意义上说，公平正义是政法工作的生命线，司法机关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政法战线要肩扛公正天平、手持正义之剑，以实际行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要重点解决好损害群众权益的突出问题，决不允许对群众的报警求助置之不理，决不允许让普通群众打不起官司，决不允许滥用权力侵犯群众合法权益，决不允许执法犯法造成冤假错案。

习近平强调，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是政法工作的根本目标。政法机关和广大干警要把人民群众的事当作自己的事，把人民群众的小事当作自己的大事，从让人民群众满意的事情做起，从人民群众不满意的问题改起，为人民群众安居乐业提供有力法律保障。要深入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坚决遏制严重刑事犯罪高发态势，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习近平指出，政法机关要完成党和人民赋予的光荣使命，必须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公生明，廉生威。”要坚守职业良知、执法为民，教育引导广大干警自觉用职业道德约束自己，做到对群众深恶痛绝的事零容忍、对群众急需急盼的事零懈怠，树立惩恶扬善、执法如山的浩然正气。要信仰法治、坚守法治，做知法、懂法、守法、护法的执法者，站稳脚跟，挺直脊梁，只服从事实，只服从法律，铁面无私，秉公执法。要靠制度来保障，在执法办案各个环节都设置隔离墙、通上高压线，谁违反制度就要给予最严厉的处罚，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要坚持以公开促公正、以透明保廉洁，增强主动公开、主动接受监督的意识，让暗箱操作没有空间，让司法腐败无法藏身。

习近平强调，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依法办事，带头遵守法律，牢固确立法律红线不能触碰、法律底线不能逾越的观念，不要去行使依法不该由自己行使的权力，更不能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要建立健全违反法定程序干预司法的登记备案通报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

习近平强调，我们的政法队伍主流是好的，是一支听党指挥、服务人民、能

打硬仗、不怕牺牲的队伍，是一支党和人民完全可以信赖的有坚强战斗力的队伍。各级党委和政府要认真落实从优待警的政策措施，帮助干警解决实际困难。要按照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要求，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政法队伍。

习近平指出，坚定的理想信念是政法队伍的政治灵魂。必须把理想信念教育摆在政法队伍建设第一位，不断打牢高举旗帜、听党指挥、忠诚使命的思想基础，坚持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永葆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政治本色。政法队伍要敢于担当，面对歪风邪气，必须敢于亮剑、坚决斗争，绝不能听之任之；面对急难险重任务，必须豁得出来、顶得上，绝不能畏缩不前。要加强纪律教育，健全纪律执行机制，以铁的纪律带出一支铁的政法队伍。要提高干警本领，确保更好履行政法工作各项任务。要以最坚决的意志、最坚决的行动扫除政法领域的腐败现象，坚决清除害群之马。

习近平强调，司法体制改革是政治体制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要加强领导、协力推动、务求实效，加快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更好坚持党的领导、更好发挥我国司法制度的特色、更好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政法委书记孟建柱就做好 2014 年政法工作作出部署。他要求，要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各项工作部署，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总目标，把握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的总要求，坚持稳中求进、改革创新，以创新社会治理方式、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推进科技信息应用、改进政法宣传舆论工作为着力点，深入推进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和过硬队伍建设，切实提高政法工作现代化水平。

部分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出席会议。

中央政法委、中央政法各单位负责人，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政法委、政法各单位负责人，中央和国家机关及军队、武警部队负责人参加会议。

来源：2014年1月8日新华网

## 孟建柱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强调

### 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政法委书记孟建柱 7 日下午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就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做好 2014 年政法工作作出部署。他强调，要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创新社会治理方式、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推进科技信息应用、改进政法宣传工作为着力点，深入推进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和过硬队伍建设，切实提高政法工作现代化水平。

孟建柱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深刻阐述了事关政法工作全局和长远的重大问题，是指导政法工作的纲领性文献。要深入学习领会、全面贯彻落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要深化对坚持党对政法工作领导的认识，不断提高党领导政法工作能力和水平。要深化对新形势下政法工作主要任务的认识，切实肩负起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神圣使命。要深化对严格执法、公正司法的认识，不断提升执法司法公信力。要深化对建设过硬队伍的认识，努力建设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政法队伍。要深化对司法体制改革重大意义的认识，加快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

孟建柱回顾了党的十八大以来政法工作情况，从国际国内形势和新一轮科技革命孕育兴起等方面，科学分析了政法工作面临的机遇和挑战。他强调，要善于运用底线思维，增强政法工作前瞻性、主动性；善于运用换位思维，从群众立场、社会视角分析问题，增强政法工作亲和力、公信力；善于运用创新思维，以改革精神攻坚克难，推动政法工作发展；善于运用法治思维，以法治方式解决问题，提高政法工作法治化水平。

孟建柱指出，201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第一年。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政法工作置于全面深化改革中来谋划，为全面深化改革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创造良好社会环境。

孟建柱强调，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是我国社会主义社会发展规律的客观要求，

是我们党在社会建设理论和实践上的一次新飞跃。要着眼于进一步解放和增强社会活力，创新社会治理方式，努力建设平安中国。要树立系统治理理念，自觉把平安中国建设融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中来推进；树立综合治理理念，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政府主导作用、社会各方面协同作用、群众主体作用，形成社会治理合力；树立源头治理理念，标本兼治、重在治本，从源头上解决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深层次问题；树立依法治理理念，善于用法治精神引领社会治理、用法治方式破解社会治理难题，形成学法守法、办事依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要坚持把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放在首位，推动解决保障和改善民生的突出问题，依法查处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等领域的犯罪，完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筑牢社会和谐稳定的民心基础。要坚持维护群众权益与维护信访秩序相结合，学习和推广“枫桥经验”，畅通信访渠道，探索动员社会力量参与信访工作，建立依法有序表达诉求、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法合理诉求的机制，推动信访步入良性轨道。要坚持常态治理与应急处置相结合，依托基层组织，整合资源力量，形成党政动手、依靠群众、源头预防、依法治理、综合施策的化解矛盾新格局，提升预防化解社会矛盾的能力和效果。要坚持专项整治与长效机制相结合，既破大案又管小案，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加快创新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提高动态化条件下驾驭社会治安局势的能力，不断增强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要坚持资源共享与深度应用相结合，加强整体规划，提高信息互通和资源共享程度，拓展信息技术应用广度深度，完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以信息化引领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坚持党政主导与社会参与相结合，完善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发挥人民团体、群众组织、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的积极作用，深入开展基层平安创建活动，夯实社会治理的基础。

孟建柱强调，要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对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作了全面部署，对加快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意义重大。要顺应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的趋势、回应人民群众期盼，深化执法司法公开，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执法司法新机制，提高执法司法透明度，努力实现公开与公正的高度

契合。要完善司法责任制，理顺司法权与司法行政事务管理权、司法权与监督权的关系，健全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失职要问责、违法要追究的体制机制，促进公正高效廉洁司法。要全面推开涉法涉诉信访改革，建立分工明确、配合有力、流转顺畅的衔接机制，发挥审判监督、法律监督、警务督察作用，努力把群众合法合理诉求解决好，引导涉法涉诉信访问题在法治轨道上解决。要研究论证试点方案，积极稳妥推进司法管理体制改革和建立符合职业特点的司法人员管理制度。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中，要处理好按司法规律办事与从中国国情出发、促进司法文明进步与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整体推进与重点突破、中央与地方的关系，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沿着正确方向积极稳妥、分类有序推进。

孟建柱指出，严格执法、公正司法，体现着国家法治文明程度，影响着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以执法规范化建设为主线，进一步提高执法司法公信力。要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确保干警信仰法治、坚守法治，增强抵制干扰的定力，打牢严格执法、公正司法的思想根基。要引导干警把遵守法律作为第一遵循，挺直脊梁、铁面无私、执法如山，努力在每一起案件办理、每一个执法司法环节上都能体现公平正义。要针对容易发生执法不严、司法不公问题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完善执法司法制度，构建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执法司法权运行体系，为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提供保障。要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把信息化与执法司法公开结合起来，促进执法司法公开、规范、公正、高效，进一步提高执法质量、水平和公信力。要把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有机统一起来，健全防止、发现、纠正冤假错案机制，依法清理久押不决案件，严格规范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工作，规范法官、检察官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人的接触交往行为，解决好执法司法突出问题，树立严格公正文明执法司法新形象。

孟建柱强调，提高新媒体时代社会沟通能力，与政法事业发展关系极大。要针对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运用人民群众容易理解的语言，把关键的案事件事实、证据和要紧的工作，向人民群众说清楚、讲明白，让人民群众听得懂、信得过，增强政法宣传工作亲和力、公信力。对因自身工作原因引发舆论关注的，要以诚



息的态度、知错就改的实际行动，赢得人民群众理解支持。要按照新闻传播规律和政法工作规律办事，努力实现媒体监督与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的良性互动。要树立主动宣传、立体传播的理念，增强政法工作感染力、影响力，凝聚推动政法事业发展的正能量。

孟建柱指出，做好政法工作，最根本的在于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政法队伍。要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以坚定理想信念为根本，以提高职业素养为核心，以培育优良作风为保证，努力建设一支党和人民满意的过硬队伍。政法干警特别是领导干部在思想政治建设上要有更严格的要求，做有信仰、有原则、有担当、有作为的人。要成为一个始终与时代同呼吸、与国家共命运的人，把坚持和发展党和人民事业作为自己的理想、信念、责任。要成为一个有原则、意志坚定的人，管得住心中的“老虎”，不能有权力欲望，不为金钱收买，不被美色打倒，真正做到秉公执法、刚正不阿。要成为一个有担当、乐于奉献的人，对党和人民事业要敢于负责，危难时刻要挺身而出，遇功要谦让、遇责要担当，工作要忘我、为人要无私。要成为一个明辨是非、公道正派的人，敢于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敢于批评、纠正政法队伍中的不良倾向，敢于为坚持原则的同志说公道话，弘扬正气。要成为一个有作为、积极进取的人，始终保持昂扬锐气、坚强韧劲，勤奋学习、奋发向上，不惧风险、勇于创新，不做唯唯诺诺、浑浑噩噩、安于现状的庸人。要以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为方向，提升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要健全干警统一招录机制，探索建立选拔优秀律师担任法官、检察官的机制，探索建立选拔既有法律素养又有实践经验的优秀人才进入司法队伍的机制。要健全学习培训体系，提高思想政治素养、人生境界和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政法工作的能力。要把强化公正、廉洁的职业道德作为干警的必修课，树立惩恶扬善、执法如山、公平如度、清廉如水的浩然正气。要坚持从严治警方针不动摇，加大正风肃纪力度，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坚决扭转特权思想、衙门作风，坚决遏制不作为、乱作为，努力促进干警清正、队伍清廉、司法清明。要抓好党纪国法和铁规禁令的严格执行，用铁的纪律带出一支过硬的队伍。对徇私舞弊、贪赃枉法、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

等问题，要坚持党纪国法面前人人平等，不管涉及什么人，不论职务高低，都要发现一起、查办一起，绝不姑息迁就。领导干部要将心比心，永远与干警心心相印，心里始终装着干警、珍爱干警，努力做到用事业激励警心、用关爱温暖警心，不断增强政法队伍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孟建柱指出，新春佳节就要到了，这一时段往往是各类矛盾、案件、事故的多发期。各级政法机关要准确把握当前维护社会稳定形势的新特点新趋势，深入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坚决整改各类隐患，强化社会面巡逻防控，严密防范、有力打击违法犯罪活动，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暴力恐怖事件、群体性事件、刑事案件、治安灾害事故的发生，为广大人民群众欢度春节创造安全祥和的社会环境。

国务委员、中央政法委副书记郭声琨主持会议，中央政法委委员周强、曹建明、汪永清、耿惠昌、吴爱英、杜金才、王建平、陈训秋出席会议。

来源：2014年1月13日人民法院报

## 【重要评论】

### 围绕“两个关系”加强党的领导

#### ——论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重要讲话

“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决战阶段，在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时期，政法工作直接关系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关系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关系党和国家长治久安。

近日召开的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从战略高度，围绕党的领导、工作任务、执法司法、队伍建设和司法改革等五个方面，对政法工作提出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要求，为新时期政法工作提供了科学指南。学习贯彻讲话精神，首先就要把握政法工作的正确方向，“既要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领导不动摇，又要加强和改善党对政法工作的领导，不断提高党领导政法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实现这一目标，关键是按照习近平总书记的要求，从理论和实践上解决好两个重大问题。

一是要正确处理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的关系。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是人民根本意志的反映，在本质上是一致的，统一于人民的根本意志。党的政策是国家法律的先导和指引，是立法的依据和执法司法活动的重要指导。党的政策成为国家法律后，实施法律就是贯彻党的意志，依法办事就是执行党的政策。党既领导人民制定宪法和法律，也领导人民执行宪法和法律，党自身必须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我们要从这个高度深刻把握，坚持党的领导，就是要支持人民当家作主，实施好依法治国这个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真正做到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带头守法。政法工作要从这个全局，自觉维护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的权威性，确保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得到统一正确实施。

二是要正确处理坚持党的领导和确保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的关系。保证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是我们党的明确主张。贯彻这一主张，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就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所强调的，适应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的要求，保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行使审判权、检察权，支持政

法系统各单位依照宪法和法律独立负责、协调一致开展工作。党对政法工作的领导是管方向、管政策，不是包办具体事务，领导干部更不能对司法机关工作进行不当干预。这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的基本要求。

党委政法委是党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是实现党对政法工作领导的重要组织形式。党委政法委要明确职能定位，善于议大事、抓大事、谋全局，保障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保障宪法和法律统一正确实施，推动依法治国基本方略落实，推动法治中国建设。党委政法委带头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领导政法工作，就能够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发挥重要作用。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就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这是我们国家各项事业取得胜利的根本保证。只有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才能充分实现，国家和社会生活制度化、法治化才能有序推进。既保持政治清醒，又能够与时俱进，在改善党的领导中加强党的领导，政法工作就能不辱使命、不负重托，更好地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来源：2014年1月10日人民日报

## 完成“三个任务”实现光荣使命

### ——二论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重要讲话

在国家的有机体中，政法系统相当于免疫系统，是营血卫气、祛邪扶正、保证社会肌体健康的重要力量。刚刚闭幕的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从社会主义政法工作的本质出发，指出了政法工作的主要任务：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是政法工作的基本任务，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是政法工作的核心价值追求，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是政法工作的根本目标。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重要讲话精神，就要深刻把握这“三个任务”的丰富内涵，不断增强做好政法工作的使命感和责任感。

切实维护社会稳定，这是政法工作的基本任务，也是各项改革事业得以顺利开展的前提条件。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之于改革的作用，正像氧气之于奔跑者的作用。当前，各种人民内部矛盾和社会矛盾已经成为影响社会稳定最突出、处理起来最棘手的问题，而其中大量问题是由利益问题引发的。这就要求我们处理好维稳和维权的关系。从人民内部和社会一般意义上说，维权是维稳的基础，维稳的实质是维权。我们要不断完善对维护群众切身利益具有重大作用的制度，强化法律在化解矛盾中的权威地位，使群众由衷感到权益受到了公平对待、利益得到了有效维护。要处理好活力和秩序的关系，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发动全社会一起来做好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实现社会公平正义是我们党的一贯主张，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内在要求。从一定意义上说，公平正义是政法工作的生命线，司法机关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对群众而言，检验各项政法工作是否实现公平正义，就看是否做到“一碗水端平”。政法战线要肩扛公正天平、手持正义之剑，以实际行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决不允许对群众的报警求助置之不理，决不允许让普通群众打不起官司，决不允许滥用权力侵犯群众合法权益，决不允许执法犯法造成冤假错案”，这四个“决不允许”的背后，揭示的是“100-1=0”的深刻道理，培植的是人民群众对法治、对政法工作的信心之源。

“民惟邦本，本固邦宁”。政法工作搞得好不好，最终要看是否有利于人民

安居乐业。平安是人民群众的民生需求，也是基本的发展环境和社会公共品。迈向现代化的当代中国，正在进入历史的新方位，平安的内涵也更加丰富。做好政法工作，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不仅包括打击各类影响社会安定、危害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违法犯罪，也包括维护人民群众的餐桌安全、信息安全、环境安全，预防和减少各类公共安全事故的发生，等等。切实做到百姓心安、社会平安，要求政法机关和广大干警把人民群众的事当作自己的事，把群众的小事当成自己的大事，真正做到“一枝一叶总关情”。

当前，我国改革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社会稳定进入风险期和考验期，各种一般矛盾和深层次矛盾交织叠加，一些重大问题敏感程度明显增大，人民群众的公平意识、民主意识、权利意识、法治意识不断增强。对于政法工作来说，完成“三个任务”，面临着更高期待，意味着更多挑战，也呼唤着更强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我们深信，政法工作大有可为，也必将大有作为。

来源：2014年1月13日人民日报

## 把握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新要求

### ——三论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重要讲话

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不能有效实施，再好的法律也会是一纸空文，依法治国就会成为一句空话。“政法机关要完成党和人民赋予的光荣使命，必须严格执法、公正司法。”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指出了政法工作的权威和公信力所在，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

“天下之事，不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已经形成，我们的工作重点就是保证法律实施，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这就要扭住职业良知、坚守法治、制度约束、公开运行等环节坚持不懈、持之以恒地抓。

做到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就要恪守职业良知。政法机关的职业良知，最重要的就是执法为民。职业良知来源于职业道德，要把强化公正廉洁的职业道德作为必修课，教育引导广大干警自觉用职业道德约束自己，做到对群众深恶痛绝的事零容忍、对群众急需急盼的事零懈怠，树立惩恶扬善、执法如山的浩然正气。

做到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就要信仰法治、坚守法治。“法不阿贵，绳不绕曲。”这是法治精神的真谛。如果不信仰法治，没有坚守法治的定力，面对权势、金钱、人情、关系是抵不住诱惑、抗不住干扰的。政法队伍要把法治精神作为主心骨，做知法、懂法、守法、护法的执法者，站稳脚跟，挺直脊梁，只服从事实，只服从法律，铁面无私，秉公执法。该坚持的就要坚持，要相信公道自在人心。

做到严格执法、公正司法，还要靠制度来保障，让执法司法权在制度的笼子里运行。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有了制度没有严格执行就会形成“破窗效应”。我们要在执法办案各个环节都设置隔离墙、通上高压线，谁违反制度就要给予最严厉的处罚，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做到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必须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权力运行不见阳光，或者有选择地见阳光，公信力就无法树立。执法司法越公开就越有权威和公信力。要坚持以公开促公正、以透明保廉洁，增强主动公开、主动接受监督的意识，让暗箱操作没有空间，让司法腐败无法藏身。

做到严格执法、公正司法，也要着力解决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违法违规干预的问题。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依法办事，带头遵守法律，牢固确立法律红线不能触碰、法律底线不能逾越的观念，不要去行使依法不该由自己行使的权力，更不能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要建立健全违反法定程序干预司法的登记备案通报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

严格文明公正执法是一个整体，应该全面贯彻。文明执法、公正执法要强调，严格执法也要强调。一方面，要推行人性执法、柔性执法、阳光执法，决不能搞粗暴执法、“委托暴力”那一套；另一方面，对违法行为也要严格依法处理，如果不严格执法，执法司法公信力也难以建立起来。我们强调敢于担当，严格执法就是很重要的担当。该严格执法的没有严格执法，该支持和保护严格执法的没有支持和保护，就是失职，也是要追究责任的。

政法机关是老百姓打交道比较多的部门，是人民群众感知依法治国的一把尺子，评判党风政风的一面镜子。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我们要从这个高度去认识，以更大力度去推进。

来源：2014年1月14日人民日报